隱痛

延靜

人與事

老同學元衛走了，走得突然。本來我十天半個月與他通一次電話，互相問安，並說說有趣見聞。但最近女兒從多倫多回來，家務繁忙，就沒顧上給他打電話。一天突然接他老伴電話說，元衛已住院多日，情況不太好。我不禁一怔，說明天就去看他。沒過半小時，他老伴又來電話道，醫生說，爲防止感染，暫時不要探望病人。我只好作罷。到次日下午，他老伴來電話，聲音低沉地說，元衛已經去世。我後悔近一個月沒與他聯繫，更後悔沒能與他見最後一面。

我與元衛是中學、大學同學，又是幾十年一起工作的同事，算來相處已近七十年。回憶往事，我心情不能平靜。

上中學時，因志趣相投，我和元衛交往較多。當年北京有《新民晚報》，辦得不錯，我和他愛動筆，就給晚報投稿。開始投給「讀者來信」欄目，後來也寫點散文。我還和他一起訪問過報社，見過副刊編輯。平日我常去元衛家，那是一座較大的院落，他伯父的家，他和父母住在一個角落，按他的話說「寄人籬下」。被人看不起反倒使他自幼養成讀書的習慣，古今中外的著作讀了不少，直到晚年他散文、雜文還不停耕耘。

上大學，我和元衛難得又在一起。記得高中畢業前夕，校長把我和他找去，另外還有一位同學，問我們願不願上北京大學東語系學習外語，如果願意，可以保送。一聽進北京大學，我們心情振奮，都表示同意，雖然和我們原來的中文系志願相差很多。當時正值抗美援朝後期，中朝關係很熱，進入東語系後我們就選學了朝鮮語，四年同窗生活從此開始。還記得元衛那時就零星吸煙，校規不允許，同室同學也反對，他只能躲到廁所去吸，成爲笑柄。中年後他雖然戒了煙，但二三十年吸煙對他的健康造成了很不好的後果。

大學畢業後，他走的路是曲折的。大學期間，他學習外語很努力，但在全班同學中是中等水準。畢業後他被分配到遙遠的邊區工作，所學語言也沒有全用上。而且邊區供應很差，他生活很是艱難。大約三四年後，他被調回北京，到對外文委工作，不到一年，又調到平壤中國大使館文化處工作，恰好我當時在使館，我與他又碰到一起。從此他開始一帆風順，調回國後進入外交部，曾任外交部幹部司處長、中國駐朝鮮大使館政務參贊、中國駐朝鮮清津總領事。我與他幾次在一起工作，相互支持，合作共事。他幾十年來坦誠、直爽的性格給我印象最深，他一生爲促進中朝友好關係發展作出了貢獻。

元衛有個美滿的家庭，他更鍾愛一雙發展不錯的兒女。女兒跟着外婆，在香港長大，經常回來看望父母。兒子是一家公司職員，兒媳婦是河南人，很能幹。元衛幾次住院，都是兒媳婦把他送去，並把各項手續辦妥。這次他病故，又是兒媳婦忙裏忙外，安排一切，忙得甚至吃不上飯。年近八十喜得孫子，更給他增添頗多樂趣。但年輕時嗜酒，對他健康帶來影響不小，悔之晚矣。

我與元衛相處幾十年。當然在歷史長河中，幾十年不過一瞬間，但在人生中則十分漫長可貴。上中學時他來我們家，有滋有味地吃母親做的炸醬麵的情景還恍如昨日，歷歷在目，而今他的辭世怎能不讓我心中感到陣陣隱痛。然人生苦短，碌碌而過，紀念逝者，當珍惜每一天。

三十年前的四個筆記本

蘇　北

往事鈎沉

汪曾祺他們那一代人，古典文學普遍比較好。說穿了，就是童子功好。這正是我們這一代所缺乏的。學養這個東西，補起來很困難，它就如含玉在口、含珠在蚌，那不是一時一刻可以解決的，那是一個天長日久的事情，那是從小習得，之後內化到身體裏、血液裏、骨髓裏。它是一個自然流淌的過程，硬學是學不來的。所以後來孫郁在我的《憶・讀汪曾祺》研討會上說：「汪曾祺是很豐富的，他並不那麼簡單。他有許多暗功夫。他寫的是白話文，但它有文言文的因數在裏面。」聶震寧也曾風趣地說：「你可以成爲一個追隨者、解讀者，但你永遠成不了汪曾祺。」畢飛宇是我非常敬佩的作家，他曾在一次接受採訪時說：「汪曾祺是用來欣賞的，不是用來模仿的。」我同意，我現在完全同意他的說法。

「汪曾祺是用來欣賞的」，這句話眞好！

《對讀者的感謝》，現在已收到《汪曾祺全集》散文卷（第五卷）中了。在先生生前，他自己編過好幾本自己的散文，比如百花文藝的《汪曾祺自選集》，作家出版社出的《蒲橋集》，他都沒有選進去。估計他自己覺得，在散文作品中，這類小文章還是有點「輕」了。同時，自己選集子，也不好意思將這樣的文章選進去，「瓜田李下」的，有自吹自擂之嫌。

時間又過去許多年了。汪曾祺已去世很久了。有一年，是高郵舉行汪曾祺逝世十周年紀念活動。包括邵燕祥、范小青、葉兆言和畢飛宇等許多作家都去了。汪家三姊妹也從北京回到了高郵。活動結束，我們一行到揚州的瘦西湖去遊玩。在瘦西湖的長堤到徐園的道上漫步，正是五月好季節，長堤春柳，春光滿目。我和汪朝邊走邊閒聊。汪朝隨意說了一句話，讓我很是感慨。她說：「老頭兒並不是一個負責任的父親。」汪曾祺在我們的認識中，他是又風趣又平等，對待子女，更是周到體貼、和風細雨。他不是有《多年父子成兄弟》的名篇嗎？（他也說過：「兒女是屬於他們自己的。」）可人在實際生活中，有時是很無奈的。人一旦迷戀上一個東西，就會忽略和捨棄許多東西，包括對家人的關愛和呵護。我現在自己寫作，我就發現我是多麼的「自私」，有時肚裏有個東西要「生」下來，再大的事都會放一邊。因爲肚子裏的那個東西，你不重視它，它便會稍縱即逝了。從這個意義上說，那些以寫作爲生的，他們雖然辛苦萬分，同時，他們又是多麼的自私啊。

在談話中，不知怎麼又扯到我當年抄書之事。汪朝說：「那四個筆記本好像還在我們家裏，搬家時沒有丟掉。我回去找找，如果找到我就寄給你——你自己好好保存吧！」

我聽了十分高興，但也沒有太往心裏去。這麼多年了，誰知道還能不能找到？

沒想我回來不久，就收到一個快件，我見上面的寄件人是汪朝（汪朝的筆跡，我一眼就能認出。她的字又清秀又有力），我就知道是我那旅行了二十多年的筆記本了。

我急切地打開，那四個筆記本完好地摞在一起。依然像新的一樣，乾乾淨淨，一點沒有受損的痕跡，彷彿時光在它的身上停留了一般。四個筆記本並沒有隨着歲月老去。我打開其中的一本，字跡依然那麼清晰。那可是我青春歲月的生命呵，現在又回到了我的手中。

我現在從書櫥中抽出這四個筆記本，我隨手翻着，它們確實都發黃了，快三十年了。那些抄過了的小說，還依然那麼熟悉。《雞毛》、《晚飯後的故事》、《八千歲》、《王四海的黃色》、《皮鳳三楦房子》、《徒》、《職業》、《尾巴》、《金冬心》、《曇花、鶴和鬼火》、《鑒賞家》、《星期天》、《雲致秋行狀》、《故里雜記》、《故鄉人》、《釣人的孩子》、《小說三篇》，等等。我是編了目錄的。數數大約有三十多篇。抄完的那一天，我在文尾寫了幾句話：一九八七年六月十日抄畢。《晚飯花集》全文約十七萬字，歷時三個月。

我專注地盯着那些紅紅藍藍的筆跡（紅字是用以批註的）。那些字跡還那麼的清晰，而我人卻又老又舊了。汪曾祺都已去世快二十年。我，也五十多歲了。

（下）

秦公一號大墓之悲歌

白頭翁

閒話煙雨

從秦仲走到秦始皇統一中國，先秦一共經歷了三十三個君王，其中最重要的一個是春秋五霸秦穆公的四世孫秦景公，秦景公奉行「聯楚攻晉」，奮鬥不息，直到把黃河以西盡收囊中，又打通函谷關，陳兵關上，在十四國「弭兵大會」上，秦躍然成爲超級大國。秦另一個重要階段就是秦惠文王時期，半月執掌朝政四十一年，堅持商鞅變法，使秦國國力大增，軍隊無敵，成爲橫行天下的唯一超級大國。秦始皇統一中國，先祖之輩的創業圖強不能忘記。秦景公、秦惠文王的墓和半月的墓早已失盜，據考古所證，除秦始皇陵外，秦景公的墓是最大的，與秦惠文王相比，秦景公的大墓中該有多少故事，多少悲歌……

二千五百年前，這裏是一排排迎風獵獵的旌旗，一陣陣仰天長嘯的牛角長號，一隊隊旗甲鮮明的虎賁衛士，一列列高頭大馬，一色的棗紅，一色的皂青，一色的玉白，駕駛着雙輪馬車轟轟馳過。再遠那是宮殿，有磬樂鼓奏之聲傳來，疾報國情軍情民情的快馬四蹄急速地敲打着大地，皇皇的森嚴之氣騰騰而生。這裏就是大秦帝國的國都，雍城是也！秦自襄公立國經歷了五百六十多年時間，秦人竟像早晨八九點鐘的太陽，冉冉升起在甘肅禮縣。然後一路東進，勢不可擋，越過隴山，進入關中，八次遷移都邑，太陽漸漸高升，日行中天。終於氣吞八荒，包舉宇內，成爲中國歷史上第一個中央集權的大一統帝國。

雍城就在腳下。雍城是秦國東遷九次國都定都時間最長，規模最大，功能最完備的一處正式都城。沒有雍城就沒有咸陽。

《史記》中明明寫到有十多位秦公均葬在雍城，墓葬何在？從春風夏雨到秋霜冬雪，二千五百年雍城的古稱變了，雍城再也不是一國之都了，它不過就是寶雞市鳳翔縣下面的一個鄉鎮。但雍城的土地沒變，那逝去的秦國，那強大的王朝，顯赫的帝王，眞的就無影無蹤了？雍城爲都邑時，秦國墓葬還不封不樹。從秦始皇開始，陵墓之上加建封土如山，山高如嶽，即使過了二千多年雨水沖刷風霜侵蝕，始皇帝的皇帝大陵如山嶽的封土依然頂着落日，立在桑田。而雍城沒有。再加上「葬也者，藏也；藏也者，欲人之弗得見也。」神鬼亦弗知，何況人乎？司馬遷眞的記錯了？不能！成百根盜墓賊的先祖發明的洛陽鏟並列排開，一尺一尺地鑽拓，一米一米地移動，一月一年，一年十年，洛陽鏟幾乎把《史記》上記載的靈山鑽了個遍，太史公也有錯的時候呢？秦公陵墓眞的沒埋在雍城？

正在考古隊一籌莫展時，一位沒事幹來看熱鬧的農民無意中說，他住的村頭有一塊地「很瓷實，不長莊稼」。此農民住的村叫南指揮村，尋蹤而來的考古隊員走近已被村民取土挖成斷壕的土坎棱時，驚訝得目瞪口呆，不用「穿地鏡」「照」，這裏露出頭來的土層就是典型的五花夯土層。

隨着探測和開挖工程的進展，一座規模浩大，宏偉的「中」字型皇家大墓漸顯其形。這個鑲入地下的巨大陵墓，呈「倒金字塔」形，墓室長五十九點四米，東寬三十八點五四米，西寬三十八點七米，東墓道竟長達一百五十六點一米，西墓道長八十四點五米，墓道和墓室相連竟有整整三百多米長，比現代最大的航空母艦上的飛行甲板還要長。陵墓深二十四米，相當於八層樓房高，總面積五千三百三十四平方米，比河南安陽商王墓要大十倍，比湖南長沙馬王堆一號漢墓大足足二十倍，是迄今發掘的最大的墓葬。

發現秦景公陵墓

一鍬一鍬地挖，一車一車地拉，十年的大道也快走成了河；想想十年的考古挖掘，眞不知道當年秦人的祖先是怎麼一鍬一鎬一筐一車地挖出這麼個巨型大墓來的。當我一步一滑地順着西墓道走到秦公大墓的底部仰頭往上看，兩邊壁立千仞，眞有身處峽谷之感。當年的老百姓手中最先進的工具就是青銅鍬、鎬，他們究竟挖了多少日子？那種精神不就叫愚公移山？

第一台階，第二台階，他們終於挖出了棺槨周圍的黑色木炭，《呂氏春秋・節喪》中云：「題湊之室，棺槨數襲，積石積炭，以環其外。」這個棺槨之外的木炭層最厚處竟達三點三米。激動的心難以壓抑，十年一夢終得圓啊。全國的考古學家紛紛趕來「開眼」。露出了黃腸題湊，這就是秦公墓的外槨。專家們激動得是互相注視，互相點頭。黃腸題湊是春秋時期一種最高規格的墓葬形式，除去天子便是諸侯，可當時秦國連諸侯都不是，用黃腸題湊不是僭越？春秋重禮，秦國大膽，躺進黃土深層的秦公死也要上諸侯，甚至天子禮。三國曹魏時期，歷史上留下一句詬語：司馬昭之心，路人皆知。早在秦國秦穆公春秋稱霸後，秦人之心乃天下皆知，豈止路人？黃腸題湊乃古語、術語。就是把黃心的柏木作成像今天鐵路的枕木一樣，並排排列，題湊就是柏木心朝裏，柏木頭相對。兩層三層，形成一個厚厚的敦敦實實的柏木「房屋」。

我看過黃腸題湊，但沒見過秦公大墓的黃腸題湊。七百六十四根一水的黃心柏木，見棱見角，最長的竟有七點三米，重達八百多斤，十個人才能抬動，據說秦公大墓共用黃心柏木二百零二立方米，那該是一片一眼望不到邊的柏樹森林，茂密昌盛，合圍粗幾百年的柏樹被一棵棵放倒，又加工成枕木段的木段。黃腸題湊只到漢時便沒有了，專家們掰着指頭能講千條萬條理由，我認爲是全國再也找不出來那麼多黃心的大柏樹了，那才是眞正的原因。直到今天。

打開了槨，那黃心的柏木果然了得，二千五百多年過去了，竟然叩之有聲！再開棺，雖然被盜多次，但有一寶物上刻有文字，這就是墓中出土的石磬，石磬上有刻文，刻文爲證，此墓爲秦景公之墓！秦景公是秦國第十三代國君，春秋五霸秦穆公的四世孫，秦始皇之前的第十八位國君。秦景公執政期間，國力增強，國勢漸大，奉得「聯楚攻晉」戰略，奮鬥不息，直到黃河以西盡收囊中，把晉國軍隊趕過黃河去。又東向打通函谷關，陳兵關上，秦、楚、晉、齊已成世上四大強國，在十四國「弭兵大會」上，秦已躍然成爲超級大國之一。秦景公之心，國人皆知。他把自己的墓修得太大了，比周天子的墓不知大多少倍。在中國被發掘和盜挖的數萬座大墓中，唯此爲大，在秦國立國的五百六十年間，除了秦始皇的大墓外，已開挖的秦景公墓是最大的，被冠之爲秦公一號大墓。在黑暗的地下，它不止一次二次甚至幾十幾百次地聽見有清晰的掘墓聲，那些昏暗的蠶豆花似的盜墓油燈一次次鬼火似地在墓室裏遊蕩，但這一次是它徹底走出黑暗的時候了。

秦公一號大墓是迄今發掘的最大墓葬（作者供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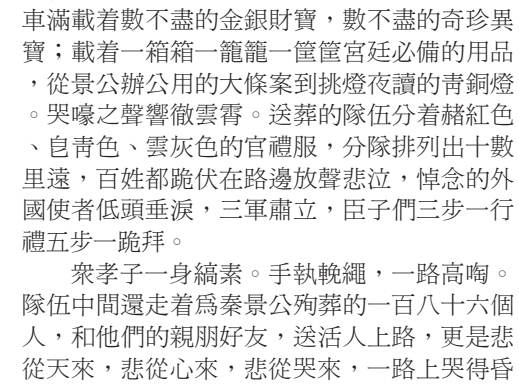

秦公一號大墓祭祀坑（作者供圖）

西元前五三七年七月，正是新麥剛剛上場的時候，雍城天藍地闊，風清氣爽。秦國又是一年好收成。新麥蒸成的大白饅頭有托盤那麼大。秦景公就在此時嚥的氣，他沒能吃上當年的新糧。他是壽終正寢。他在秦國執政四十年排行第五。四十年足夠他修他的陵墓了。「事死如事生」，厚葬之風在秦國正濃。

《禮記・王制》中要求：「天子七日而殯，七月而葬。諸侯五日而殯，五月而葬。」秦景公臨死就把殯葬的一切安排停當了，他要帶走他能帶走的一切。

以生人活馬殉葬

公元前五三七年，秦景公的兒子秦哀公爲其父舉行了規模宏大的入葬儀式。國之大事，且爲頭等大事。出殯之時，鼓聲隆隆，號聲陣陣，鐘聲鳴鳴，磬聲肅肅，五彩的大旗飛揚的皂青白脂兩色的飄帶，一輛輛一排排一隊隊馬車滿載着數不盡的金銀財寶，數不盡的奇珍異寶；載着一箱箱一籠籠一筐筐宮廷必備的用品，從景公辦公用的大條案到挑燈夜讀的青銅燈。哭嚎之聲響徹雲霄。送葬的隊伍分着赭紅色、皂青色、雲灰色的官禮服，分隊排列出十數里遠，百姓都跪伏在路邊放聲悲泣，悼念的外國使者低頭垂淚，三軍肅立，臣子們三步一行禮五步一跪拜。

衆孝子一身縞素。手執輓繩，一路高啕。隊伍中間還走着爲秦景公殉葬的一百八十六個人，和他們的親朋好友，送活人上路，更是悲從天來，悲從心來，悲從哭來，一路上哭得昏天黑地，一路上淚灑黃土。而那些即將殉葬的臣民嬪妃下人，彷彿已經哭乾了淚，哭啞了聲，他們望着那剛剛割去麥子的田野似乎不再留戀這片國都的郊野。

雍城爲之一空。舉國爲之嗚哀。

離秦景公大墓東南六十米的地方，已經挖好了一排巨大的埋葬坑。春秋時期的戰車是由四匹駿馬拉着奔跑的，戰車上有三名武士，按左、中、右排列，左邊的是車長，指揮戰車衝鋒陷陣，他持弓主射，兩車相錯，在戟還夠不着時，那就要看誰的箭射得快，射得準，射得狠。中間是披甲的御者，他雙手持繮，不配備兵器，右邊的武士執戟或矛，交戰時側身拚命，殺得性起往往會騰身而起跳到敵方戰車上肉搏。四匹戰馬成一排拉着擦拭一新的戰車，三位虎賁武士雄赳赳、氣昂昂地站在戰車的扶欄後。每匹戰馬的鼻樑皮勒帶上都別着一朵盛開的鮮花。他們像出征，又像得勝回朝。

一輛一輛一輛整整六十多輛，將士們緊繃的臉上棱角分明，一道道傷疤在陽光下反射着紫紅色的暗光。他們再也不可能戰鬥了，他們再也不可能回朝了，他們是去爲秦國作最後一次衝鋒，去給秦景公殉葬，去到陰曹地府保衛他們的國君，去殺死他們秦國的仇敵。戰馬不知道還在嘶鳴，還以爲戰鼓響後就要衝鋒，牠們渴望那刀光劍影的血腥場面，人仰車翻……而這一百多名虎賁之師明白，這就是不歸程。我們現在不能理解，他們既不慌張也不悲傷，更不逃亡反抗，而是義無反顧地走向死亡。利刃刺進戰馬的胸腔，濃漿般的鮮血四處噴濺，牠們按着本來的位置被安置在戰車前面。而戰車上的三位勇士幾乎在同時都毫不猶豫地拔刀自刎，車下有專門伺候他們的劊子手。從脖頸上濺起的鮮血噴灑在劊子手的臉上，他們沒有擦，而是讓一滴滴熱血和着滾燙的眼淚順着臉頰流下來。

這和秦始皇的兵馬俑不一樣，這裏不是俑，不是爲陪葬做的車。秦公大墓埋的都是活生生的人，葬的是活生生的馬，埋的是剛從戰場得勝回來的戰車。六十多輛戰車，那該是一個多麼宏偉的方陣？

（上）

文史叢譚

拒諫禍身

嚴　陽

戰國時的齊閔王（約西元前三二三年至西元前二八四年），亦稱齊湣王，嬀姓，田氏，名地（一作遂），爲齊宣王之子，戰國時期齊國（田齊）第六任國君，於西元前三〇一年即位。齊閔王爲人驕傲，喜歡享樂，但在位期間也屢建武功，破秦、燕大軍，制楚，滅宋，齊閔王十三年，秦昭王和齊閔王相約共同稱帝，秦昭王爲西帝，齊閔王爲東帝。然而，就是這樣一位不可一世的「東帝」，稱帝之後不過數年，便在燕國、秦國、趙國、韓國、魏國五國聯軍的夾擊之下，倉皇逃至莒（今山東莒縣），最終被楚國將領淖齒所殺。

齊閔王前後命運如此巨大的變化，讓人十分感慨。對於他爲什麼會淪落到這樣的境地，不能不讓人反思與警醒：對於任何爲國君者來說，即便你再偉大、再天才，都必須虛懷若谷，認眞聽取不同意見，避免因爲閉目塞聽而導致的盲目自大以及固執己見之類，以始終保持清醒的頭腦，完善自己，遠離錯誤。就這一點來說，齊閔王就是極好的例子。

《戰國策・齊策六》「齊負郭之民有孤狐咺者」一章，記載了這樣一段故事：齊都臨淄有個叫狐咺的人背靠城牆而居，他直言批評閔王過失，被閔王殺死在檀衢刑場上，從此百姓心中不再服從閔王；齊國宗室中有個叫陳舉的，因對國事直言不諱，被閔王處死於東城門外，齊國宗族從此對閔王離心背德；司馬穰苴爲政素有美譽，也被無故誅殺，大臣們自此不再親近閔王。因此，燕王趁機派昌國君樂毅率領人馬進攻齊國。齊國派向子帶兵應戰，齊國大敗，向子只剩下一輛車子逃跑了。齊將達子收拾殘兵敗將，重整旗鼓，與燕兵苦苦爭戰。達子要求閔王對勇赴國難的官兵能有所犒勞，閔王吝嗇不與，齊軍再次敗北。閔王無奈逃奔至莒城以避兵禍，最終被受楚王之命援齊的楚將淖齒以「天、地、人皆以告矣，而王不知戒焉」的理由殺死。

對於一國之君來說，有人敢於直諫，對於自己的過失乃至國家的政策方針提出批評性的意見，本是一件好事，那足以說明人們對於國家的前途和命運的關心，而假如作爲國君眞的能夠以「有則改之無則加勉」的平和心態來對待他們與他們的批評性的意見，那麼，很多錯誤可以得到及時的糾正乃至避免。做國君的「行無過」，國家能夠在正確的軌道上運行，那麼，百姓的富裕、國家的強盛、社會的穩定無疑都是可以期待的事。在這樣的背景下，誰能推翻你、顚覆你的國家與政權？

然而，對於很多做國君的來說，又是很難聽進此類批評性的意見的。爲什麼？因爲「良藥苦口，忠言逆耳」。反之，耳邊一片「偉大」、「英明」、「正確」、「光榮」之類的讚美與歌頌，讓人內心會是何等的舒坦與欣悅！所以，其身邊善於阿諛奉承的小人總是一簇簇的，並且總是能夠贏得他們的歡心；相反那些不識時務的忠誠之人，常常讓他們蹙眉、煩心。與此同時，我們不能不說的是，鑒於居於最高位的君主們擁有至高無上的地位與絕對的權力，要想「拒聽」，實在是再簡單不過的事情了——喝令大家閉嘴固然是一種方式，而亮出「殺無赦」的令箭來，以極端暴力的方式堵住大家的嘴巴也是一種方式。當然，後者可能帶來的結果也是可以預見的，那就是「川壅而潰，傷人必多」；這其中的「人」，也包括他們自己。

所以，齊閔王以「殺無赦」的方式「拒聽」，直接導致了「百姓不附」、「宗族離心」、「大臣不親」；而「百姓不附」、「宗族離心」、「大臣不親」則又導致了齊閔王的最終倒台。或者說，當「百姓不附」、「宗族離心」、「大臣不親」這三大內因與燕國、秦國、趙國、韓國、魏國這五國聯軍聯手攻齊的外因結合到了一起的時候，齊閔王還能有別的結局嗎？因此，一定意義上我們是不是可以說齊閔王乃是拒諫禍身？